

淮安市口腔医院义齿加工服务供应商遴选
（江苏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平台）
项目（二次）

采购合同

JSZC-320804-SZZB-C2025-0004

项目名称：淮安市口腔医院义齿加工服务供应商遴选（江苏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平台）项目（二次）

甲 方：淮安市口腔医院

乙 方：上海速诚义齿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合同格式及条款

注：以下为甲方提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条款，乙方必须实质性响应，乙方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甲方与乙方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编号：JSZC-320804-SZZB-C2025-0004

甲方：淮安市口腔医院

乙方：上海速诚义齿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名称淮安市口腔医院义齿加工服务供应商遴选（江苏省药品和医用耗材招采平台）项目（二次）（项目编号：JSZC-320804-SZZB-C2025-0004）的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磋商文件及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行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服务合同：

一、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优惠率：8 %。分项价格详见乙方提交的投标报价明细表。

本项目采用单价合同，供应商以“优惠率”的形式报价，优惠率为百分数， $0 \leq \text{优惠率} < 100\%$ 。且最多只能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10.88%”）。

最终签约合同单价为 $(1 - \text{优惠率}) \times \text{基准价}$ 。（例：优惠率为 10%，最终签约合同单价为 $(1 - 10\%) \times \text{基准价}$ ）

三、供货时间和地点

（一）交货时间要求：固定义齿 ≤ 9 天、活动义齿 ≤ 10 天、种植上部固定义齿 ≤ 11 天、种植上部复杂义齿（例如切削桥架固定义齿或覆盖义齿） ≤ 16 天，功能性矫治器 ≤ 10 天。

（二）供货地点：淮安市口腔医院，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四、付款方式：

每月 25 号为付款日（不含法定节假日，如遇有则顺延），加工费为月度结算，合同中的乙方开具有效发票，采购人将所委托加工的货物（产品）款项汇入合同中的乙方指定帐户内。

甲方对所有配送企业不做加工数量的承诺，最终根据各配送单位实际加工数量和报价进行结算。

甲方因特殊情况需加急制作，乙方不得增收费用。

服务期内如经过2次返工后仍不能满足临床或病人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须退还全部费用，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清单以外的产品和乙方未报价的产品，甲方原则上不得采购。鉴于定制加工和修复工艺的技术特性，如因材料与工艺变化、特殊病例等情况，需制作合同价目表以外的项目，须经甲方相关部门进行技术评估，申报甲方批准后，方可制作。

五、服务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第一年度合同期满后根据乙方合同履行情况及服务质量甲方有权选择再进行续签或重新招标选择服务公司，最多可续签二年服务合同。

六、包装要求

1、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切实做好产品的消毒和包装。提供消毒证书、产品合格证和产品质量保证卡；有消毒作业文件；提供消毒工作流程、技术方案、近两周的消毒记录等。

2、外包装贴有产品标签，载明医院名称、医生、患者的姓名、生产企业名称、义齿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与医疗器械注册证匹配）、生产日期等信息。随件有消毒标签、说明书、产品合格证。

3、每工件采用独立包装，包装整洁，产品清单明晰，有运输防撞防污措施。

4、有质保卡、临床医生提示单、验收清单。

5、需提供产品包装方法说明文件，并提交相关标签、卡、单、实际完整包装（不需要外层快递）的实物。

6、乙方在出货时应保证义齿和附件完好，货件和数量与产品出货清单相符。

7、有独立的消毒区域，配备合理的消毒用品与设施；提供消毒场所与设施现场照片、消毒场所示意图、消毒用品一览表。

七、消毒管理具体要求

乙方定期进行消毒结果验证，每个季度须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模型与产品消毒指标检测，并提交相关验证检测文件给甲方；根据国家或医院义齿产品消毒要求的变化，及时调整产品消毒方案。提供对定期消毒验证与消毒方案调整的承诺文件，并明确消毒验证的周期、检测对象、检测指标。

八、服务具体要求

1、总体服务方案：制定满足甲方加工、质量、服务要求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加工能力、质量管理、物流管理、特殊工序服务、问题改进等内容。

制定配合甲方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流程、质量控制的整体方案，明确运输、交接、验收相关措施，保证每月模型差错率 $\leq 1.5\%$ ，根据甲方需要提供中间品或工序服务；每季度接受甲方管理部门评价考核，配合甲方管理要求改进相关记录文件与管理措施，根据临床反馈意见改进工作；每年接受甲方现场质量审核不少于1次，根据考核反馈和要求变化，及时调整相关服务流程、数据资料。

模型及回件运输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

甲乙双方须同时做好运至送达的登记和签收工作。

2、人员配置方案：乙方须配置服务甲方的专职服务团队（技术与质量）方案，配备项目经理、专业技师、产品质量服务员，包括但不限于相关人员的姓名、学历、工作职责、技术能力、培训经历等。提供相关方案或承诺文件、人员名录与专业能力信息。乙方委派业务人员来甲方进行模型取送业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配送，做好相关工件的沟通与响应，完成甲方临时增加的相关配送任务。业务人员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服务态度，须遵守甲方工作流程、要求和相关规章制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业务人员。

3、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供应商有应急服务能力与措施，应根据采购要求及项目特点，制定方案与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针对疫情变化、物流中断、材料断供、企业内部故障与项目人员变化、产品不良事件与召回、甲方突发特殊要求等情形，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甲方相关工作的平稳开展与过渡。

九、产品质量要求

产品性能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质量要求，并提供产品技术要求和检验规程。加工完毕的产品须由甲方进行验收，并经病人装戴后确认产品功能。装戴不符合要求，应予返工重新制作，义齿返工率应 $\leq 3\%$ ，义齿现场戴牙返修率应 $\leq 5\%$ ，年病人质量投诉 ≤ 3 次。重点质量要求如下：

1、义齿制作应按甲方提供的工作模型及设计文件制造。产品符合甲方医生设计要求，与模型吻合。

2、原材料符合国家要求，提供主体材料一览表和注册证复印件。

3、义齿与相邻牙有接触，且接触部位与同名天然牙接触部位相同。

4、义齿形态仿生，大小应与同名牙相匹配且符合牙齿的正常解剖形态。

5、义齿中牙冠的颜色和比色板颜色或比色照片相符，色泽自然、光洁度良好。

6、义齿的咬合面解剖形态与对颌牙相适应，牙尖交错合时上下颌牙之间咬合接触点均匀分布，且有 $13\mu\text{m}$ 的间隙，前伸或侧向无早接触点，覆合覆盖关系良好。

7、义齿暴露于口腔的金属部分应高度抛光，其表面粗糙度应达到 $Ra \leq 0.025\mu\text{m}$ ；固位体、连接体的表面应光滑、有光泽、无裂纹、无孔隙。

8、瓷体部分应无裂纹、无气泡、无夹杂。

9、义齿就位顺利，边缘与工作模型（基台）之间密合，肉眼观察应无明显的缝隙，且用牙科探针划过时，应无障碍感。

10、基台高度应 $\geq 4\text{mm}$ 。

十、售后服务

1、质保期限：义齿类质保3年，质保期内免费返工。

2、因乙方自身问题或质量差错、质量不合格、质量事故，导致甲方或甲方病人损害与损失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民事及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不可避免地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3、质保期内的义齿发生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重做。出保后的维修，乙方只收取维修成本费，不收取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员的往返差旅费、人工费、上门服务费、搬运费、安装费等）。乙方须提供维修成本费清单（见附件）。

4、门诊装戴义齿需要现场修改（包括但不限于添加邻接、上釉抛光和喷砂等椅旁及时修改措施）时，乙方若不能及时完成，导致病人戴牙时间延长，甲方可自行安排解决，乙方应承担相应费用。

5、免费提供开展种植口扫项目的口内扫描杆，及与口内扫描杆配合用于制作树脂打印模型的数据包。

6、乙方应配合甲方提供与加工有关的相应数据。

十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于不合格的义齿成品（根据相关质量、考核标准，由甲方判定是否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重做。

2、服务期内如经过 2 次返工后仍不能满足临床或病人要求，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须退还全部费用，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甲方要求返工时，应提供原义齿和质保卡。

4、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货款。

十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

3、乙方原则上在甲方的模型基础上按设计要求制作义齿。义齿的适合性以模型适合为标准。对于不合适的模型和设计可向甲方提出沟通。

4、乙方应使用有产品注册证的材料制作义齿。

5、乙方在承诺的期限内交付成品义齿。如因故不能按时交付成品，应及时通知甲方。

6、对于制作不合格的义齿（根据相关质量、考核标准，由甲方判定是否合格），乙方应无条件返工，并缩短原制作周期。

7、信息数据服务

乙方无偿提供加工产品的实时查询和相关统计，并能按照甲方要求进行软件系统免费对接。如果甲方需要，乙方须承诺：

（1）产品能免费与淮安市口腔医院集成平台或相关业务系统对接。

（2）如果接入第三方系统产生费用，该费用由乙方承担。

8、其他服务

（1）根据甲方需求，在管理部门统一安排下，乙方无偿做好消毒管理、质量服务、应急服务。

（2）乙方无偿为甲方提供开展种植口扫项目的口内扫描杆及与口内扫描杆配合用于制作树脂打印模型的数据包、替代体（数量按甲方的实际需求提供）。

（3）年度内服务供应商须为采购人提供累计不少于 2 次以上的专题培训以及学术活动赞助。

（4）提供 1 名驻点工作人员，为临床提供简单的修理、灌模及整理服务，

并负责义齿产品的收发登记工作。

十三、履约保证金

1、为保证合同的顺利执行，乙方必须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向甲方提交人民币贰万元整的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险公司、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履约保证金在项目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十四、违约责任

1、若义齿返工率（ $\leq 3\%$ ）、固定义齿现场戴牙返修率（ $\leq 5\%$ ）、年病人有效质量投诉次数（ ≤ 3 次）、义齿交货超时率（ $\leq 2\%$ ，不可抗拒因素除外）4项指标中任意一项超过甲方规定要求，甲方将约谈乙方。

2、乙方未按时交付义齿造成的相应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

3、因乙方义齿质量问题引起的病人投诉和纠纷，乙方应配合解决并承担相应后果、经济损失、法律责任等。

4、乙方需加强自身业务代表的管理，业务代表违规不良行为和违反甲方规章制度，将被甲方录入诚信档案并约谈乙方。

5、因产品注册证的问题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须由乙方承担。

6、因义齿产品感染控制的问题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7、由于乙方提供的义齿质量存在问题或缺陷导致任何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民事及刑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不可避免地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金、甲方为解决纠纷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合理费用），如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8、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其他违约情况的，甲方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约履行合同义务，如乙方拒不履行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的，甲方约谈乙方。

9、服务期内，乙方被约谈3次及以上，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2、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代理执一份，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上海速诚义齿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2025 年 4 月 9 日

日 期：2025 年 4 月 9 日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神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磋商报价明细表单项

(填写优惠后的价格，每个明细单价须与所报优惠率一致)

1. 固定类

序号	类别	子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报价（元）
(一)	贴面	1	爱尔创氧化锆贴面	颗	239.2
		2	义获嘉铸瓷贴面	颗	414
		3	超薄贴面	颗	552
		4	玻璃陶瓷贴面	颗	322
		5	聚合瓷贴面	颗	257.6
		6	钴铬合金桩	颗	27.6
		7	纯钛金属桩	颗	110.4
		8	爱尔创氧化锆柱	颗	184
(二)	金属全冠	9	镍铬合金冠	颗	27.6
		10	钴铬合金冠	颗	46
		11	铸造纯钛金属冠	颗	92
		12	CAD/CAM 纯钛金属冠	颗	147.2
(三)	烤瓷烤塑冠	13	镍铬合金烤瓷冠	颗	55.2
		14	钴铬合金烤瓷冠	颗	92
		15	铸造纯钛烤塑冠	颗	202.4
		16	CAD/CAM 纯钛烤塑冠	颗	257.6
(四)	全瓷全冠	17	义获嘉铸瓷冠	颗	414
		18	玻璃陶瓷（切削）	颗	322
		19	国产氧化锆（爱尔创）	颗	239.2
		20	进口氧化锆（威兰德）	颗	340.4

		21	进口氧化锆（Lava）	颗	599.84
		22	CAD/CAM 树脂冠	颗	36.8
(五)	嵌体	23	国产氧化锆（爱尔创）	颗	239.2
		24	进口氧化锆（威兰德）	颗	340.4
		25	进口氧化锆（Lava）	颗	599.84
		26	镍铬合金嵌体	颗	27.6
		27	钴铬合金嵌体	颗	46
		28	纯钛金属嵌体	颗	92
		29	义获嘉铸瓷嵌体	颗	414
		30	玻璃陶瓷嵌体	颗	349.6
		31	聚合瓷嵌体（松风）	颗	414
		32	3M Lava 优韧瓷嵌体	颗	598
(六)	附加项目	33	切削临时树脂牙	颗	36.8
		34	肩台瓷	颗	27.6
		35	牙龈瓷	颗	27.6
		36	诊断蜡牙	颗	27.6
		37	马里兰翼金属	颗	110.4
		38	芬兰桥	颗	598

2. 活动类

序号	类别	子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报价（元）
(七)	铸造钢托类	39	钴铬钢大托	个	110.4
		40	钴铬钢小托	个	64.4
		41	纯钛大钢托	个	294.4
		42	纯钛小钢托	个	147.2
		43	维他灵大支架	个	414

		44	维他灵小支架	个	349.6
(八)	局部排牙	45	四层色松风塑钢牙	颗	27.6
		46	硬质树脂牙	颗	18.4
		47	二层色树脂牙	颗	11.04
(九)	全口排牙	48	三层色树脂牙	全口	220.8
		49	硬质树脂牙	全口	414
		50	四层色松风塑钢牙	全口	533.6
		51	BPS 吸附性义齿	半口	2760
		52	成品网	个	27.6
		53	基托	个	36.8
		54	基托维修	个	36.8
		55	树脂不碎胶	半口	73.6
		56	个别托盘	个	55.2
		57	隐形义齿（含一颗牙）	个	64.4
		58	隐形义齿（大）含一颗牙	个	110.4
		59	隐形卡环	只	55.2

3. 固定、活动联合修复类

序号	类别	子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报价（元）
(十)	精密附着体	60	精密附件栓道	个	441.6
		61	精密附着体纽扣式	个	441.6
		62	精密附着体太极扣	个	644
		63	MK1 锁扣附着体	个	644
		64	磁性附着体	个	828
(十一)	套筒冠	65	钴铬合金套筒冠内冠	颗	220.8
		66	钴铬合金套筒冠外冠	颗	220.8
		67	套筒冠烤塑外冠	颗	220.8

4. 集采外种植类

序号	类别	子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报价（元）
(十二)	种植类	68	种植纯钛固定桥+国产全瓷冠	/	8096
		69	种植纯钛固定桥+烤塑冠	/	7360
		70	种植纯钛固定桥+威兰德全瓷冠	/	9016
		71	种植即刻修复（提供上门现场制作）	半口	2300
		72	Locater 覆盖义齿（含 5 个基台 5 个帽子）	半口	3220
		73	种植杆卡	段	644
		74	种植导板（含 1 孔位）	个	460
		75	种植导板（增加 1 孔位增加）	个	92
		76	个性化纯钛切削基台	颗	322

5. 正畸件类

序号	类别	子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报价（元）
(十三)	正畸件	77	FranKel(功能调节器(I-III 型))	件	772.8
		78	FranKel(功能调节器(I-II 型))	件	772.8
		79	FranKel(功能调节器(I-I 型))	件	772.8
		80	Nance 腭托	件	110.4
		81	Nance 腭托(杆)	件	110.4
		82	Nance 腭托(上 Nance 弓)	件	110.4
		83	Nance 腭托(下弓)	件	110.4
		84	Nance 腭托(钟摆)	件	496.8
		85	唇挡	件	331.2
		86	腭刺	件	386.4
		87	腭刺(腭珠)	件	55.2

		88	哈雷保持器(标准)	件	215.28
		89	哈雷保持器(改良)	件	215.28
		90	哈雷保持器(美白)	件	110.4
		91	哈雷保持器(软硬精品)	件	215.28
		92	哈雷保持器(舌侧)	件	171.12
		93	哈雷保持器(透明)	件	215.28
		94	哈雷保持器(牙垫)	件	160.08
		95	哈雷保持器(运动护齿套)	件	524.4
		96	颌垫式矫治器	件	110.4
		97	颌垫式矫治器(导弓式)	件	287.04
		98	颌垫式矫治器(全牙列)	件	386.4
		99	肌激动器	件	524.4
		100	加带环	件	33.12
		101	加颌垫	件	110.4
		102	加口外弓	件	110.4
		103	加扩弓器	件	110.4
		104	加平导	件	110.4
		105	加牵引钩	件	55.2
		106	加推簧	件	11.04
		107	加斜导	件	110.4
		108	颊面管	件	71.76
		109	间隙保持器	件	171.12
		110	间隙保持器(定位)	件	171.12
		111	间隙保持器(阻萌)	件	171.12
		112	口外弓	件	110.4
		113	螺旋扩弓器(MSE)	件	1656
		114	螺旋扩弓器(非支架式).	件	386.4
		115	螺旋扩弓器(菱形)	件	441.6
		116	螺旋扩弓器(三向)	件	993.6

	117	螺旋扩弓器(扇形)	件	552
	118	螺旋扩弓器(四眼圈簧)	件	386.4
	119	螺旋扩弓器(支架式)	件	828
	120	螺旋扩弓器(支抗式)	件	1987.2
	121	平面导板	件	110.4
	122	牵引式矫治器	件	331.2
	123	前牵引钩	件	16.56
	124	前庭屏	件	441.6
	125	双颌垫矫治器(Herbst)	件	2208
	126	双颌垫矫治器(SGTB)	件	1766.4
	127	双颌垫矫治器(Twin-Block)	件	607.2
	128	双颌垫矫治器(Twin-Block)(杆式阻𪗗器)	件	938.4
	129	托槽	件	49.68
	130	斜面导板	件	110.4
	131	支抗钉	件	309.12
	132	铸造带环	件	33.12
	133	自备夹面管托槽	件	11.04

